

論語集註考證

一



14898

212  
1

論語集註考證

一

金履祥撰

中華書局

14899

24  
1

論語集註考證

二

金履祥 撰

中華書局

叢書集成初編

論語集註考證 二冊

中華書局 出版發行

(北京王府井大街三十六號)

秦皇島市資料印刷廠印刷

一九八五年北京新一版

開本：七八七乘一〇九二毫米 三十二分之一  
統一書號：一七〇·一八·一五一

## 論孟集註考證序

嘗讀朱子年譜載先生當淳熙間始編次論孟集義復作訓蒙口義嗣又約其精粹妙得本旨者爲集註而疏其所以去取之意爲或問故其答孫敬甫書云南康論孟是後來所定本又云某於論孟四十餘年理會中間逐字稱等惟集註刪改日益精密而或問則不復釐正間有不同故讀者多以爲自相牴牾迨仁山先生作論語集註考證十卷孟子集註考證七卷與論孟集註並行于世先生自跋其書曰古舊之有註者必有疏論孟考證卽集註之疏也舉凡舊中事跡之舛錯名物之異同山川都會之區典要音義之訓朱子所未詳者靡不引經據史博采諸子百家考覈詳明折衷至當烏虖自朱子集註出而孔孟之心源遙遙若接其有功於聖門甚鉅而先生是書補正朱子之所未備其有功於朱子者又豈淺尠哉余今春購獲是書係元致治間校刊本首序者先生弟子許文懿卷末有刊書跋則吾邑呂遲也自元至今歷五六百年而流傳天壤間猶不磨滅者豈獨斯文之幸抑亦余彙刻叢書之幸矣梓旣竟遂撮其要旨而爲之序同治十二年癸酉夏五月永康後學胡鳳丹月樵甫序於鄂垣之退補齋

12WTE4/03

古之聖人得其位皆因時以制治孔子酌百世之道以淑天下而其事主於教孟軻氏推尊孔子傳於後世以迄於今故論語孟子者斯道之闡奧也蘇漢而還解之者率有不獲至二程夫子肇明厥旨今散見於遺書嗣時以後諸儒所著班班可攷然各以所見自守有得有失未有能搜抉融液折諸理而一之者子朱子深求聖心貫綜百氏作爲集註竭生平之力始集大成誠萬世之絕學也然其立言渾然辭約意廣往往讀之者或得其粗而不能悉究其義或一得之致自以爲意出物表曾不知初未離其範圍凡世之詆訾混亂務新奇以求名者於弊正坐此此攷證所以不可無也先師之著是書或羅括其說或演繹其簡妙或據其幽發其粹或補其古今名物之略或引羣言以證之大而道德性命之精微細而訓詁名義之弗可知者本隱以之顯求易而得難吁盡在此矣蓋求孔孟之道者不可不讀論孟讀論孟者不可不由集註集註有攷證則精朱子之義而孔孟之道章章乎人心矣謙自壯年服膺師訓卽知讀朱子之書其始三四讀胸中自以爲洞然顯白已而不能無惑學之頗久若徐有得焉及卽其書而觀之乃覺其意初不與己異學之愈久自以爲有得者不遂止於一而與鄙陋之見合者亦大異於初矣由是知聖賢之言理趣無窮朱子之說雋永當味童而習之白首不知其要領者何限先師是書亦憫夫世之不善學朱子之學者也傳曰仁者見之謂之仁知者見之謂之知百姓日用而不知故君子之道鮮謙于是深有感焉故翻閱羣書用加讎校藏諸家傳諸其徒若好事君子能廣而傳之是固謙之所望亦先師之志云

誠語集註考證序

爾至順改元十月朔門人許謙百拜謹書。

# 前序

前半闕

益之每以師說講於諸生而藏其書於家躬自讎正以俟知者其傳於時也實自淛東憲司輕歷張公而始初公旣獲其書於許君覽而善之以爲不可以不傳惟鑄諸梓則其傳也廣而遠婺學者先生之鄉校也旣嘗刻其通鑑前編之書矣因以畀郡侯管者思監使并刻之候乃率其佐屬割俸貲以共費不足則繼之以學廩之贏越三月而板成夫見善而知以爲善鮮矣知其善恐其泯沒而不傳者爲尤鮮不私諸己汲汲焉思廣于人以爲務孰能若是乎繼自今以往是書大行學者讀而有得焉皆公之賜也公名仲誠字信卿爲人廉直剛正敬尚儒術而篤意於風化凡事之害於學校者必深疾而力去之苟有益焉又樂爲之如此嗚呼豈獨是書之幸斯文之幸也并志之以爲序至元三年歲次丁丑孟秋吉日文學掾中山李桓謹序

# 論語集註考證卷一前

宋 金履祥撰

## 序說

漢太史令司馬談所作子遷續成之。

**世家** 史記有天下者爲本紀。有國君者爲世家。其餘爲列傳。惟于孔子不敢入列傳。而次之世家。以

其盛德。且子孫世有哲人也。朱子欲學者知夫子始末。故節其事文大略入序說。疑者不入。

**邱** 史記曰。生

而圩頂。故名邱。本姓解曰。顏氏壽于尼邱之山生。

**孔子** 故名邱。字仲尼。此非大義所關。故朱子不載。

**其先宋人** 宋殷後。子姓。自微子微仲五傳而至哀公。熙生弗父何。及厲公方祀。弗

父何以有宋授厲公。而世爲宋卿。何生宋父周。周生勝。勝生正考甫。考

甫生孔父嘉。

別爲公族。

以孔爲氏。

一曰。孔父者。

生時所賜號也。

子孫遂爲氏。

孔父生金父。

金父生季夷。

季夷生防叔。

防叔生伯夏。

伯夏生叔梁紇。

爲鄆大夫。

追封齊國公。

母顏氏

名徵在。

顏父生三

女。

追贈齊國夫人。

魯

甫生孔父嘉。別爲公族。以孔爲氏。一曰。孔父者。生時所賜號也。子孫遂爲氏。孔父生金父。金父生季夷。季夷生防叔。防叔生伯夏。伯夏生叔梁紇。爲鄆大夫。追封齊國公。

**襄公** 二十二年庚戌之歲十一月庚子。公羊、穀梁二傳皆謂魯襄公二十一年孔子。昌平鄉陬邑。生或謂史記用秦法。穀梁用夏正。然不可考。

周禮有委人掌斂野之賦。斂薪芻。凡疏材木材。凡蓄聚之物。以稍聚待賓客。以旬聚待羈旅。餘聚待頤賜。共

夫。故生于陳。祭祀之薪蒸。賓客之芻薪。喪紀之薪材。軍旅之委積。館軍旅之賓客。其聚散之多如此。所以貴于會計之當也。又遺

人三十里有路。室路室有委。委東掌之。史記

周禮牛人讀爲

老

季氏史。及下文司職吏。皆當以孟子爲正。

司職吏作櫟。

周禮與櫟同。

適周

南宮敬叔與孔子俱適周。歷郊社。

問禮與老

襄公二十二年庚戌之歲十一月庚子。公羊、穀梁二傳皆謂魯襄公二十一年孔子。昌平鄉陬邑。生或謂史記用秦法。穀梁用夏正。然不可考。

周禮有委人掌斂野之賦。斂薪芻。凡疏材木材。凡蓄聚之物。以稍聚待賓客。以旬聚待羈旅。餘聚待頤賜。共

夫。故生于陳。祭祀之薪蒸。賓客之芻薪。喪紀之薪材。軍旅之委積。館軍旅之賓客。其聚散之多如此。所以貴于會計之當也。又遺

人三十里有路。室路室有委。委東掌之。史記

周禮牛人讀爲

老

季氏史。及下文司職吏。皆當以孟子爲正。

司職吏作櫟。

周禮與櫟同。

適周

南宮敬叔與孔子俱適周。歷郊社。

問禮與老

子旣反而弟子益進昭公二十五年甲申孔子年三十五歲而昭公奔齊

春秋傳昭公攻季孫  
意如不克遷于齊

魯亂適齊景

公封以尼谿之田晏嬰不可

晏嬰字仲嬰以賢聞于諸侯孔子亦賢之景公欲封孔子而嬰不可此必有說史記載其言朱子削之以其未可信也至夾谷之會史記亦言其與謀朱子亦削之晏子愚者或道不同夫子雖嘗病其謬而未嘗不以爲賢與彼子西不同則論晏子

者當以夫子之言爲正故史記二記朱子皆不取

陽虎作亂專政

論語作陽貨虎貨聲通定公五年季氏家臣陽虎執季桓子囚之專魯政

定公以孔子爲中

都宰爲司空又爲司寇十年辛丑相定公會齊侯于夾谷齊人歸魯侵地

定公十年公會齊侯于祝其實夾谷孔邱相牛彌言于齊侯曰孔邱知禮而無勇若使衆人以兵劫魯侯必得志焉從之孔邱以公退曰士兵之兩君合好而商夷之存以兵亂之非齊君所以命諸侯也商不謀夏夷不亂華存不干盟兵不偪好于神爲不祥于德爲愆義于人爲失禮君必不然齊侯聞之遽辟之將盟齊人加于載書曰齊師出境而不以甲車三百乘從我者有如此盟孔邱使茲無還排對曰而不反我汶陽之田吾以共命者亦如之齊人來歸邱護龜陰之田

克自三家四分公室魯公無民久矣孔子雖爲大司寇爲其議政交鄰可爾土地甲兵皆三家有也縱墮三都三都之人民財賦豈遠

子固曰如有用我者此攝行相事前乎此年其權可知矣孟子謂孔子于此爲見行可之仕蓋謂其或可以行耳而不行而後去然

則謂孔子得用于魯則未也學者怒聖人之失職幸聖人之見用方且以反  
輕地誅正卯墮三都爲誇皆未爲知孔子亦非知事勢者詳又見第十八篇

荀子曰。孔子爲魯相。攝朝七日。誅少正卯。門人進問曰。少正卯。魯之聞人也。夫子爲政而

始誅之得無失乎。孔子曰：人有惡者五而盜竊不與焉。心遠而險行辟而堅言僥而辨記醜而博頤非而澤。此五者有一于人則不得不免于君子之誅而少正卯兼有之故居處足以聚徒成羣。言談足以飾榮衆譽足以反是獨立此小人之奸雄也不可以不誅也。朱子曰：少正卯之事予竊疑之蓋論語所不載也。思孟子所不言雖以左氏春秋內外傳之誣且駁而猶不道也。乃獨苟況言之是必為齊陋儒憤聖人之失職故為比說以夸其權爾安敢輕信其言而遽稱以為決乎。按朱子之言如此而于此存誅少正卯四字蓋存疑爾齊

說見第十八篇

說見第十八篇。

聞之以爲名。又陽虎陽虎

昌黎縣志

子犯奏陽皮指

馬五日刀劍言馬云圖

共園之莊子云孔子絃歌不輟圃者進曰昔以爲陽虎也而今非也請辭而退

桓魋  
篇集註。七

**中牟**  
十七篇。詳見第

趙簡子  
鞅，名  
季桓

子卒遺言謂康子必召孔子其臣止之

史記季桓子病革，而見魯城，喟然嘆曰：「昔此國幾興，以吾獲罪于孔子，故不興。願

其時，皆有光才用之士，猶若斯也。

謂其鄰廩子曰我卽死若必相等相營必召併尼桓子卒曰葬廩子欲召併尼公之

魚曰昔吾先君用之不終爲諸侯笑今父用之不能終再爲諸侯笑康子曰誰召而可曰必召冉求于是使召冉求

孔子稱危邦不入亂邦不居夫子既去魯矣以衛靈公之無道也而告晉以陳國之小戎有異焉可王魯以落其氏于平邑固終再求

如謂仲尼歸于日譜存而可曰必召冉求于是僕合冉求愚于異民分于老而加蔡不幾乎若亂而入竝與日前

遺也而稱微以陳國之小歲有吳師而在國以祭例列于盜匪前之言皆二子之所去今日之事夫子所道之大難也天以聖人降恩同氏族

選士與民分于楚而如蔡不難乎。自亂而不急與目前，則可也。使夫二三子者能用孔子委國而聽之，則衛可正，陳

前日之言君子守身之常法今日之事夫子行道之大機也夫以聖人盛德固無施  
正隸可置蔡可守也而皆不能措夫雖然夫子既知其不能用矣其時楚昭之賢聞

子曰：「君子固特如楚也。當在晉也，特以齊靈公數棄。」

梁有嬖妾之體。而再主蠶伯王之政。當法韓也。又以司城貞子爲之主。而陳侯亦實

言談之適，故爲二國留行。然其如蔡蕡爲如楚也，何以知

以知之。荀子曰：「夫子失魯司寇，將之荆，先之以子夏，又申之以冉有，則知孔子去魯也。」

賜將之楚矣。聖人無固無必，故爲二國留行爾。然而適楚又卒爲子西所愚，以爲此皆非聖人意也。

**令尹子西不可** 史記：楚令尹子西曰：「王之使諸侯有如子貢者乎？無有。王之

輔相有如顏回者乎？無有。王之將帥有如子路者乎？無有。」

王之官尹有如宰予者乎？曰：「無有。」

楚之祖封于周，號爲子男五十里。今孔邱述三王之法，明周召之業。王若用之，則楚安得

世世堂堂方數千里乎？夫文王在豐，武王在鎬，百里之君，卒王天下。今孔子得據土壤，賢弟子爲佐，非楚之福也。昭王乃止。

**又反乎**

**衛** 按朱子有言：當衛輒之時，父爭于外，子拒于內，不知其國何以廢亡。是謂君子于此不可一日處也。孔子世家稱孔子自楚反衛，在哀公六年。其後自衛反魯，首尾又六年矣。以衛父子之亂，而夫子久于其國，何耶？豈居亂邦見惡人在聖人則可，或時其得政而將借是以正名義也？及考陳世家，則楚昭卒之年，孔子在陳，非反衛也。考之衛世家，則齊弑悼公之年，孔子始自陳至衛。明年反魯，則非久于衛也。然猶在衛何也？孔子在陳曰：「盍歸乎來？」蓋思魯之狂士，則自陳至衛，蓋過衛耳。憲則主于歸魯，以夫子門人如子夏、子羔、子貢之徒，亦多衛人者。孔子于魯爲父母之邦，其出也，既以司寇去國，則其反也，不可以無故而復國。故明年召之即歸矣。經世于丙辰，書孔子自陳至衛于丁巳，書自衛反魯，可以訂世家之謬，而孔子久遠之可于此見矣。

**冉求爲季氏將與齊歸矣** 經世于丙辰，書孔子自陳至衛于丁巳，書自衛反魯，可以訂世家之謬，而孔子久遠之可于此見矣。

**戰有功** 左氏：哀公十一年，齊國書帥伐魯，冉求帥左師季氏之甲七千，冉有以武城人三百爲己徒卒，戰于郊，冉有用矛于齊師，故能入其軍，獲甲首八十。齊人不能帥，所以嘗聖人。敍書傳禮記王

憲曰：傳禮記三之，可疑。履祥按史記：謂孔子序書，編次其事。夫書序非孔子作，而周書諸篇多失其次。愚于武王武成之編，皆嘗考正之矣。計古者事時前後，已具編年之史，而書則每事自爲首尾，固未必諸篇相爲次第也。然或諸篇本有次第，而孔安國伏生時失之。前漢書言張騫作書首尾，後漢書言衛宏作詩序、書訓義，自前儒以詩書之序皆出孔氏。朱子嘗引後漢書以證詩序之僞矣。獨書序疑而未斷。方漢初時，秦書且有僞書，何況書序？且孔傳古文其出最後，則附會之作有所不免。若書序果出壁中，亦不可謂非附會者。蓋孔附兄弟藏書之時，上距孔子歿二百六七十年，其同藏者，論語、孝經、論語既已有子、曾子門人所集，孝經又後人雜引詩書，旁取傳記之語，附會成書，何獨古書首尾尙是夫子舊本？則其爲齊魯諸儒次序附會而作序，亦可知也。子曰：「夏禮吾能言之，杞不足徵也。殷禮吾能言之，宋

不足徵也。文獻不足故也。足則吾能徵之矣。聖人于夏殷之禮，不曰吾能知之，而曰吾能言之。此記禮之時語也。聖人生知之資，其于禮之義理，則知之棄矣。此其所言，蓋謂其器度文物之詳爾。雖當時二代之禮失亡，將盡而聖人之資觸類旁通，皆能歷歷言之。但其謹重之意，必欲得文獻以證成之，足則吾能證成其書矣。而卒不可得，故終于從周，而猶厲傷之，又終于從魯，而郊禘又非禮。後世訖不得見其成書之盛，其間見于禮記之所傳者，又多雜以門人經師之說，惜哉！

**刪詩篇** 王文憲嘗謂今之三百篇，非盡夫子之三百篇。

也。夫子屬繁蕪之三千，取雅正者三百，而三千之中，豈無播傳于世俗之口者？夫子之詩既燼于秦火矣。漢興，管絃之聲未衰，諸儒傳夫子之詩，不全得見。世俗之流傳，管絃之濫在者，皆以爲古詩，取以足夫子三百之數而不辨其非也。不然，若孔門之誦詠，如素絢唐棣諸詩，經書之所傳，如韻首、齊柔、先正、繁渠諸詩，何以皆不與于今之三百，而夫子已故之鄭聲何爲尙存而不削耶？

**序易象繫象說卦文言** 此則夫子之意而門人述以成書，謂皆夫子所筆，則亦非也。彖傳例有聲明，中間豈無未盡之意？象傳句多重複，中間寧無墮足之詞？蓋門人得夫子之說而欲足成其書，不得不爾。何以知之？以繫辭傳知之也。十翼莫粹于繫辭傳，或不以子曰起文，或以子曰起文，或引子曰以答問，或中引子曰以爲證，或末引子曰以爲斷。王文憲謂與子思作中庸同體，蓋繫辭傳門人以夫子之寫發明，非夫子之親筆也。果夫子之親筆，則草首之子曰何以或有或無，或問或答，篇中之子曰何以或引或斷耶？然則繫辭傳之成文，且非夫子之全筆，則彖傳之具體，小象之比辭，安得爲夫子之全筆耶？獨大象乃夫子之筆，辭簡義精，體用明切，三聖所作之外，此自爲夫子之一經，而門人得夫子之言，獨文言無所附會。夫子文言最爲明白，範卦文言，各以子曰答問，深密明暢，其後申述卦爻之義，不以子曰起文者，意便不及，如所謂故或之或之者，疑之也。故無咎，遯與前章不同，其于六十四卦之中，發明爻義者，亦文言之體，閒舉數爻辭義俱明，門人不敢足成三百八十四首，故于乾坤二卦文言之外，餘卦文言，雜諸繫辭傳，是爲得之後之學者，于禮記十翼，但欲見夫子著述之多，而不敢別其爲門人發明之辭與其足成之體，今姑論其梗概如此，又當別。

**七十一人** 頽回、閔損、冉耕、冉雍、宰予、端木賜、冉求、仲由、言偃、卜商、顓孫師、曾點、會參、濟臺、滅明、高柴、宓不齊、樊須、有爲讀經者言之。

若公西赤、原憲、公冶長、南宮縉、公析彥、顏由、商瞿、漆雕開、公良孺、樂商、顏淵、司馬耕、巫馬期、梁鑑、琴牢、冉

儒顏辛伯處公孫龍曹鄧陳亢叔仲會秦祖奚成公祖茲廉潔蘧瑗宰父黑公西藏穰駒赤冉季石處左邱狄黑商澤任不齊榮游顏噲樂冉秦非漆雕從燕級林放申黨步叔栗石子劉施之常鄭國樂欣顏之僕孔忠漆雕哆容顏顙相史記家語所載間有不同凡七十七人今依文翁石室圖春秋者魯史記之舊名周公之封于魯說史典冊皆備故魯國之史謂之春秋韓宣子適魯觀書于太史見圖七十二人之數作春秋春秋深嘆周公之德與周之所以王則春秋之史書一國之事及諸侯赴告者本自有禮法制度東遷以後王法不行而諸侯放恣伯政迭興諸所赴告關係既大而春秋舊法又失是非不明善惡差謬故夫子晚年道不行遂因魯史起歷公元年止哀公十四年獲麟改正其失以明王法于是褒貶既彰善惡難掩亂賦知禮遂爲百王不易之大法子路死於

衛事見哀公十一年及檀弓葬魯城北泗上水經泗水逕魯縣北註泗水南有孔子冢在魯城北六里史記註孔子冢塋百畝冢南北廣十步五年及檀弓葬魯城北泗上東西十三步高一丈二尺冢前以飯甃爲祠壇方六尺塋中樹以百數皆異種又無能名其樹者

塋中不生荊棘弟子皆服心喪孟子曰三年之外門人治任將歸入揖于子貢相向而哭皆失聲然後歸孟子愛業子思之門人受業于門人此之說朱子謂孟子親受業子思之門

人字疑衍而此存之蓋未及改去

何氏晏字平叔魏人此段述論語集解之疏文也朱子節入然魯論齊論至張禹始合至鄭康成則以魯論考之齊論古論爲之注三論始合爲今定本程子成於有子曾子之門人唐柳子厚亦謂成于曾子之門人而謂有若以似夫子故尊之程子此論爲定程子三條叔子已上二條言論語本末已下三條言論語之法

# 論語集註考證卷一

學而

學之爲言效也。此張宣公語，四聲取訓於義爲切。又古文學通作發，易傳曰：比而效之之謂體。則效者體做之謂也。王文憲曰：學之爲音效也。此字義正訓人性皆善，而覺有先後。此原其所當學，後覺者必效先覺之所爲。指學者之方也。明善復初，則學之效驗。第一句訓下。

效先覺之所爲。古人爲學是先從事上學，所謂先覺之所爲是其行事，歲屢文辭制度，凡詩書六藝之文，三句義，此看集註凡例也。皆先覺之所爲也。朱子于或問中論學分知能二字，集註蓋合言之。覺知也，爲能也，明善，知也。復初能也。其間語意並合二意。而效先覺所爲一句尤明。夫聖賢先覺之人，知而能之，知行合一。後覺所以效之者，必自其所爲而效之，蓋于其言行制作而體認之也。段內皆合知能意。下文引程子曰一條，是知上習說。其二條及謝氏語，是行上習說。

鳥數飛 故色角反。此許氏說文語从羽，从占於六書屬詁聲。謂形聲合也。又月令鷹乃學習。朱子欲入此而不及，或間引之。程子子又曰 程氏遺書前十卷不分二先生語。

坐時習。謂外書亦多有不分者。今但曰未詳。坐時習。坐而時習，立而時習。學此二句爲例。教學者習行之方。程子二條。叔子說在心樂主發散在外。同悅從心。則在內之樂而樂乃說之發于外者。語錄悅感于外。

而發于中。樂充而含怒意。何文定曰：有一朋友言，惄作含怒意，固下得輕。然終有怒字在，不見君子氣象。惟訓惄字爲是。如南風之詩于中而溢于外，惄含怒意。曰：南風之薰兮，可以解吾民之惄兮。惄氣何可怒，但令人悶耳。薰風則能解人之惄悶也。下文程子不見惄

而無悶。程子二條。惟成德者能之。

黃文肅疑其略倒。蓋不悶乃所以爲樂。由說而後得非樂不足以語君子。學至于此意。

說則其

正此意。其處不窮。其教不困。故及人而樂。及人而樂。則其心不私。其量能大。所以進于君子。此各舉效驗字貫之謂有

門人尊

自得之說。則有及人之樂。有及人之樂。則有君子之成德。本註逆而難進步。言學之正。推本言。程子此條順進而言也。有子曰。有子此章分爲二節。前節以質言。後節以學言。中二句泛言承上生下。以凡人資質言。則孝弟者無犯上作亂之事。以學者務本言。則孝弟者爲行仁之本。親親、仁民、愛物。皆從此出。而仁不可勝用。何止不犯上。爲仁爲字重讀。朱子恐人不曉爲仁是行仁之義。而作亂而已哉。

爲仁爲字重讀。朱子恐人不曉爲仁是行仁之義。而作亂而已哉。

倒看性情體用。故圈外收程子辨論之說過詳。

德是專首之仁。孟子首章是專首之

仁。故曰心之德。愛之理。此章孝弟是偏言之仁。故曰愛之理。心之德。其先後各有當也。

程子二條。

性中至孝弟來。此洛中方言。

王文憲曰。有子言仁之事。集註言仁之性。仁字訓詁發例于此。詳見第五篇第十二篇。

問裏字。謂性中只有仁義禮智。何嘗有孝弟事行在裏。猶言倉中只有穀粟。何嘗有秧禾在裏。仁發出

鮮矣仁。本文言鮮。程子言非。集

方爲孝弟。穀粟發出方爲秧禾。一時記錄者欠備。似覺語險。須通上下文看。則反覆開闊。方見意暢。皆蕩在外。則內亡矣。此仁字言。

金反。字與本史記弟子傳然。孟子又字與蓋。軻、車軻也。若曾子而字

心之德。王文憲曰。此言仁之德。程子子。子與則參乃服參之參。七言反矣。家語作子與。蜀本坊本並同。博物志。字敬伯。

三

省集註不訓詁。語錄謂卽官之省。按字從少。從目。蓋宮庭之門。視察出入。不令乏人。故謂之省。所耿反。借作省。蓋之省。悉井反。

忠信字義發例于此。程伯子曰。發

之謂也。程叔子曰。盡己之謂忠。以實之謂信。忠信之內外也。朱子謂

程伯子作傳之子人。按傳字是前傳後上傳下之

明道之語。周子事物之理。如此圓轉。伊川之語。蔽故截然方正。

傳謂受之於師。

辭若是師傳。當云受業。不當云傳也。兼曾子于師

傳之事宜無不習。不待每日與爲人交友同省矣。以上二事例之爲人、交友、俱爲及人之事。則此傳當從程子之說。乃傳業與人者。傳業與人而不習于己。正鄭氏所謂誰時爲學者。誦之師不心解者。不習而傳。學不誤人。故必省而習之。然則曾子篤學。其所自省。宜無一不至。何獨此三事。蓋此三事乃及人之事。常情所易忽。故曾子于此三事。日省吾身。恐以爲不切已而有所不盡也。其事雖屬及人。而不忠不信不習。則其失實爲切已。故日省吾身。而尹氏亦謂勤必求諸身。謝氏謂專用心于內。蓋事雖及人。而在我的心。則必忠必信必習也。此三言。日用交際所必有。故忠信習隨事而必省。所以曰日省集註倒訓傳字。而語錄謂亦尋常學業。不爲要緊者。不要緊者。如曾子問篇諸變禮曲折。亦細細叩問而習知之。然朱子此語似已疑傳之于師。若太重矣。兼又謂此曾子晚年之說。昔者孔子歿。曾子年最少。若晚年。則每日非有師傳常乘矣。但學者欠于問辨。故集註欠于修改。今存程子之說。以待學者。

諸子之學皆出於聖人

按韓文子夏之後。有田子方。子方之後。流而爲莊周。又商瞿及軒子。弓其後爲荀卿。

### 一無適之謂

何文定曰。主一者。指示所以持敬之要。若止曰整齊嚴肅。則難捉摸。惟曰主一。則用力之方昭然易見。然所謂主一者。

靜固要一。動亦要一。朱子所謂身在是。則心在是。而無一息之離。此靜中之主一也。所謂事在是。則心在是。而無一念之離。此動中之主一也。若無適二字。則又是爲主一兩字再下註腳。謂如心在東而復移之西。又移之南之北。則是靜不主一。他有所適。而非敬矣。又如本是一事。而復貳以二。又參以三。則是動不主一。他有所適。而非敬矣。主一自然無適。無適方爲主一。此兩語只是展轉相解。只觀程子主一之謂敬。無適之謂一二語。敬之爲敬。可得而持矣。朱子曰。敬者。主一無適之謂。其言尤約而明。若此章所謂敬事者。凡施之政事之間。皆以是心應之。如爲一事。則專一此事。謹之重之。察其表裏。慮其終始。審而後發。而必行。堅執如金石。不移如四時。不朝令而暮改。不輕動而易搖。此皆敬事之謂。而信在其中矣。履祥按。敬。朱子其事便足信于民。而分爲二事者。蓋敬主行。信主言。事屬政。信屬令也。

程子未詳。楊氏曰。名時。字中立。諱文靖。朱子此特論其意。本程張程子曰。敬事而信以下。論其所存。未及治具。故不及禮樂刑政。張子曰。道千乘之國。不及禮樂刑政。而云

所存未及爲政。是者。言能如是。則法行。不能如是。則法不能行。禮樂刑政亦制敵而已。履祥按。敬信節愛。是其所存。至于政。則必有